

鹏华聚合多资产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(FOF)暂停大额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鹏华聚合多资产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(FOF)

基金简称 鹏华聚合多资产混合 (FOF)

基金主代码 009787

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 《鹏华聚合多资产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(FOF) 基金合同》 (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)、《鹏华聚合多资产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(FOF) 招募说明书》 (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)

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 年 08 月 05 日

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 年 08 月 05 日

限制申购金额 (单位: 人民币元) 1,000,000

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(单位: 人民币元) 1,000,000

暂停大额申购 (定期定额投资) 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鹏华聚合多资产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(FOF) 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 的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自 2020 年 08 月 05 日起, 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金额限额设置为人民币 100 万元, 如某笔申请将导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(不含 100 万元), 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该笔申请。

(2) 在暂停大额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, 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。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或调整本基金上述业务限制, 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。

(3)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(www.phfund.com),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(400-6788-533) 咨询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,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, 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, 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, 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 08 月 04 日